

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宣導說明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08 月 29 日（二）下午 2:00

地點：第一會議室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單

主席：蔣校長佳良

紀錄：陶林慈

壹、主席致詞-介紹新進教師、行政同仁及職務異動行政同仁。

貳、家長會程建中會長致詞：

一、這是最後一次以會長身分發言，這一年謝謝大家配合，在校務推動上讓家長會與學校互相合作愉快。

二、在新學年，卸任後還是會繼續留下來，盡全力協助，正所謂一年為會長，終身為會長。

參、教師會吳姬慧理事主席致詞：

一、感謝校長一來就帶來滿滿正能量氛圍。

二、謝謝程會長一年來對學校協助，低調募集物資幫助清寒學生，且小孩畢業還願留校協助。

三、教師會歡迎大家加入，2 個理由：團結才能有更堅強力量、教師會可協助爭取權益。

四、分享-喜歡閱讀之人歡迎加入圖書會群組。

五、分享-如須要-管控全局帶班資料，請聯絡。

肆、各處室業務報告：

◎教務處報告：

一、教務處於暑假期間針對師資不足部分，招考了代理教師兩名：理化科劉又瑋(807 導師)、國文科蔣宜倫老師(808 導師)；尋覓兼課教師兩名：家政科陳秀娟老師、輔導科張意翎老師，續任兼課教師邀請：理化科徐良鑑老師、國文科蔣萃老師、陳美華老師、黎鳳英老師、郭惠珍老師；歷史科盧淑嬪老師，感謝以上老師對課務與導師職務的協助。

二、各位領召於八月份已經參與領域召集人工作坊，請於領域會議時間將本學期八次的工作坊進行規劃，同時針對 108 課綱的部分請跟夥伴宣導，並同時檢視本校課程預作跨科統整與彈性課程之規劃，如工作坊推動過程中有經費上的需求，本學期每個領域編列 3500 元整，請妥為運用。

三、為使校內夥伴對於 108 課綱(總綱與領綱)更加清楚，將於今年度 11 月-12 月期間調訓各領域的夥伴參加總綱、領綱、教學示例之研習及共備發表，屆時請夥伴們務必報名出席。

四、本學期課表已經初步完成，這學期因為特教鎖課、兼課教師需求、師資結構、推動兩班

三組實驗方案等相關因素，排課上有許多的困難，至 9/8(五)為課表調整階段，倘有不得不調整且影響課務正常運作之合理理由時，煩請移駕教務處我們將為您進行調整。

五、為有效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請老師務必遵守下列事項：

1、請遵守上下課時間。2、課堂上班級經營(趴睡、任意外出上廁所、常規…)。3、課堂上教學與評量(多元創新運用媒材、引發學習動機、及時評量與補救、鼓勵事前預習、自學…)。教師授課期間倘有巡堂教師經過遇有需協助狀況時，將入班及時予以協助，請老師與學生無須暫停課務之進行，謝謝。

六、閱讀是本校的核心課程之一，感謝夥伴協助各項閱讀活動的推動，未來還請各位夥伴持續協助閱讀活動融入領域及各項閱讀相關業務，另外圖書館工程將於近期完工，屆時還請各班多加運用。

七、資訊組於暑假期間已將幫全校教職同仁建置 google 帳號，點選教師郵件系統，登入帳號為教師代碼@syi.jh.tp.edu.tw，密碼為 27236771，同時也建置網路硬碟，連結在學校首頁的左側，帳號密碼皆為教師代碼(進入後自行更改密碼)，未來的各項文書/會議通知及分享資料將透過以上管道進行告知作業。

八、鼓勵夥伴將有效/創新或是教學上的經驗進行分享與傳承，彙整後參與校外的各項競賽，本學期行動研究：黃秀英/劉志賢以國中校園小田園建置與教學之行動研究-從零開始的校園有機農園榮獲佳作，期待夥伴們有更多的作品產出。

九、各班的教學設備皆已在暑假期間檢查完畢，倘還有須進一步調整之處煩請通知設備組與資訊組，我們會第一時間為你們提供協助。

十、感謝各位夥伴對教務處各項業務推動的支持，如有任何問題請第一時間洽教務處同仁，我們會立即為您們提供協助，謝謝。

◎學務處報告：

一、開學時會向學生宣導，遲到時間為 7:30，這學期強力執行。感謝家長會協助，家長會有 2 位家長志工穿志工背心，於 7:20 騎小摺在學校周邊巡查提醒學生，遲到學生則登記學號送交學務處雙重查核，俾導師、學務處能第一時間掌握動向通知學生家長。

二、這學期固定 2 次打掃時間為：7:30~7:50、下午 3:00~3:15 (第 6 節下課)。未來在能約束學生不亂丟垃圾共同維護好校園前題下，打掃次數可降為 1 次。

三、106 學年度團膳

(一) 供餐廠商，9 月份由食家安，隔月由欣欣，2 家廠商輪流供餐。老師取餐地點：學務處、餐費 55 元/餐 (與學生同，配合教育部、教育局相關規範及補助，原為 60.1 元、補助 5.1 元，期末統計用餐人數提出申請，補助款交給廠商)。

(二) 團膳內容：1 主食、1 主菜、3 副菜、有湯，1 星期 2 次水果，另為顧及學生、老師健康營養，得標廠商另提供 1 個月 2 次鮮乳或優酪乳。

(三) 明天開學會再跟各班學生作最後訂餐數量確認，廠商承諾這週供餐將比調查數量多，學生不會因未事先訂餐而午餐沒著落，請老師放心。

(四) 團膳繳費感謝合作社林志成老師努力，俟與永豐銀行襄理洽談好細節，收費單即可發下給學生至超商或永豐銀行繳費，臨時訂餐者可至學務處。

(五) 清寒、低收會按教育局相關規定提出補助申請。

四、代導師下星期一(9/4)排定，會先讓各位老師過目，視是否須調整。

五、九年級畢旅(9月27~29日)，老師、行政行前教育於9/25日(一)中午12:40分；學生行前說明在9/26日(二)早上7:50朝會。

六、隔宿露營(10/2~3)，老師、行政行前教育於9/26日(二)中午12:40分；學生行前說明在9/30日(二)早上7:50朝會。承攬廠商提供18位全額免費，會後再跟導師進一步說明低收、清寒及真正有需要學生須繳付費用。

◎總務處報告：

一、工程：請老師共同提醒學生不能進入工區

1. 倫理樓廁所整修工程(已完工)

(遮陽板設計以綠建築及節能為主要考量，日照時間10:00-12:00遮陽為主)

2. 校舍遮陽板工程(已完工)

3. 幼兒園空間盤整搬遷(體育組+器材室)工程(已完工)

4. 圖書館整修工程(預定完工日期為:106年9月18日)

5. 幼兒園工程(預定於106年12月31日完成驗收，法人:福智基金會，預定107年2月招生)

二、暑假修繕

(一)全校性修繕

1. 七八年級導師室冷氣新裝

2. 八台飲水機水質抽測安全無虞

3. 電梯更換新纜線並進行安全保養

4. 全校水塔清洗(含屋頂及地下室)

5. 門口便當架更新(四色分區顏色管理)

6. 科學樓及仁愛樓廁所清潔(清潔後移交衛生組負責)

7. 圖書館安全鐵欄杆施作

8. 和平樓揚水馬達更換

9. 和平樓廁所封閉施作(科學樓1層：女11+男4便9小//仁愛樓1層：女10+男4便7小)。

(二)35間班級教室修繕

1. 各班教室黑板重漆

2. 各班教室鐵門油漆(仁愛樓：粉紅色/信義樓：藍色)

3. 各班後走廊兩片門全面檢查(門板+門板絞鏈+門栓)

4. 各班教室後面置物櫃(軌道白板及櫃子雙門檢查)

5. 各班教室油漆(信義樓：藍色/仁愛樓教室預定 0903 完工)
 6. 教室單檯更新(701、702、703、711、811、913)
- 三、『仁愛樓』班級教室為社大共用教室，每間教室需保持 25 組課桌椅
- 共用班級七年級：704、705、706、707、708、709、710
- 共用班級八年級：804、805、806、807、808、809、810
- 四、教師暑假(7+8 月)出勤交通費發給登記表，今年需填寫到校公假代號(1:暑輔 2. 備課 3. 奉派開會 4. 奉派研習)，7+8 月教師暑期交通費會單獨入帳。
- 五、同仁交通費請核實申請，住址如有異動，請即向事務組張基財先生申請變更。
- 六、同仁日間地下車位於校務宣導會議後抽籤，並於次日起實施新車位停車，所有開車同仁請於 9 月 15 日(五)前至事務組張先生繳費及後續領取收據及停車證。這學期教育局監視系統招標成功，本校將更新監視系統，請有停車的老師記得繳費，避免屆時無法順利進入校園。
- 七、同仁預借考績獎金預定 8 月 29 日下午入帳。
- 八、各班便當箱位置(考量電源改善)將統一放置於兩側班級
- ◆信義樓:901、905、906、910、912、801、703
 - ◆仁愛樓：704、708、709、711、805、806、809
- 九、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室配置圖(如附件 1)」
- 十、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職員辦公室電話配置表(如附件 2)」

◎輔導室報告：

一、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代表選舉：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導師代表 1 人、家長會代表 3 人、學生代表 3 人。(此會推派代表不得與學生獎懲委員會委員人選重複)，以上代表請於 9 月 13 日前提提交名單給輔導室李家文小姐，以利後續聘書及家長同意書之製作與發放。

(註：導師代表委請三位級導師協調人選、學生代表委請學務處協助協調人選)

二、106 學年度學生個別談話紀錄表(B 表)填寫說明

(一)每位導師發放學生個別談話紀錄本 (B 表) 1 冊，請導師們依實際情況填寫，每學期期末繳回輔導室。學期結束 1 週後若未繳交，將 email 催收，2 週內若仍未繳交，陳核留下缺交記錄。

(二)每學期每位學生至少 1 次談話紀錄，重點摘要紀錄即可。高關懷個案或日常表現狀況較多的學生則資料盡量填寫詳實。(上學年有家長向輔導室調閱 B 表與學生輔導紀錄，供訴訟之用。因此提醒老師，填寫 B 表其實是在保護老師，這個工作非常重要，不能省略。)

(三)學生個別談話紀錄卡 (B 表) 請妥善保存，務必維護學生隱私，做好個資管理。

三、輔導室工作手冊說明

(一)第 1 至 8 頁是 106 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彙整了輔導室本學年度的重要業務，請

參考。

(二)第 9、10 頁是教師與學輔人員輔導職責，老師可以根據自己的職務，去對應三級輔導中個人所應負責之輔導工作內容。

(三)第 11 至 19 頁提供了部分學生問題行為的辨識與輔導策略，歡迎老師們參考使用。

(四)第 20 頁至 33 頁提供了校園各類學生事件的處理 SOP，供老師們參閱。

◎人事室報告：

報告事項：

一、106 年度公教人員健康檢查，為維護權益並避免浪費行政資源，符合本年度健檢之同仁掌握時效完成(符合補助 3500 元者得予公假登記最多半日;符合補助 8000 元者得予公假登記最多 1 日、16000 元者得予公假登記最多 2 日，均依醫院排定之檢查期間覈實支給公假。以上均公付代課費。

二、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內進修補助，請於收到成績單後二個月內，檢附成績單及繳費收據正本申請補助，每人每學期補助學分學雜費 1/4，最高不得超過 2 萬元整。(請至本室填寫申請單)

三、105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經本校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初核、校長覆核通過。考績獎金依校長覆核結果先行辦理預借(預計 8 月底入帳)，俟教育局核定後再行補發薪資差額。

四、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於 106 年 9 月 20 日前檢附以下資料至人事室辦理申請：

(一)申請表一式 2 份。(請至本室填寫申請表)

(二)國中及國小免繳驗證件，高中(職)以上則必須繳驗學雜費收據正本。繳送影印本者，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簽章；以轉帳或信用卡繳費者，請檢附轉帳收據或信用卡簽單，另必須再併附載有繳費明細之原繳費通知單，俾憑審核。

(三)子女初次於本校申請者，需附可證明親子關係之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曾於本校申請有案者，免附。

(四)已獲有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享有公費、減免學雜費之優待，或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助，或全免或減免學雜費者，均不得再申請子女教育補助。包括依教育部「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含五專前三年)學費方案」，獲有學費差額補助者，亦同。但如係領有優秀學生獎學金、清寒獎學金及民間團體所舉辦之獎學金者，不在此限。

(五)未具上開不得重覆申請情形，但實際繳納之學雜費低於子女教育補助標準者，僅得補助實際繳納金額。

(六)夫妻同為公教人員者(包括離婚、分居者)，其子女教育補助應自行協調由一方申領，不得重覆申領。

五、為提升教職員差假簽陳效率，請於電子差單附上相關證明文件電子檔，以供審核。

六、教師長聘續聘初聘等聘期案之聘書及代理教師聘書將於近日轉交。教評會及考核會委員票選，請於說明會後投入選票箱。

七、為利公務聯繫，本校同仁「住家電話」、「手機」及「通訊地址」等有變更者，請撥冗洽人事室更新基本資料；上開資料除供各處室公務使用外，尊重個人隱私絕不會任意流用。

八、派令、敘薪通知書、考核通知書…等各種有關個人重大權益之公文，請同仁務必妥善保管。

九、法規宣導、行政公告、活動快報、研習資訊…等各類人事訊息均刊載於本校網站首頁，請同仁們隨時自行上網瀏覽。

法令宣導：

一、為促進多元性別平等並營造政府機關友善同志職場環境，本府員工適用勞工請假規則並於戶政資訊系統中為同性伴侶註記者，允其優於勞動法令及性別工作平等法，比照上開請假規則及性別工作平等法有關婚假及陪產假規定，由服務機關依其同性伴侶註記事實核給婚假及於渠等同性伴侶分娩時核給陪產假。

二、有關進修相關事項宣導如下：

(一)進修相關規定：

1.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進修學位、學分實施要點第4點規定略以，教師取得教師證書並在原校服務滿一年後，始得申請進修學位。但新進教師已在他校申請進修核准者，不受此限。
2. 同要點第5點第3款規定略以，參加公餘進修暨新進教師任職前已參與進修者，在不影響教學或行政工作原則下，其名額不受前款（註：每學年度以不超過編制內現有教師數百分之五為限）限制。
3. 同要點第6點第4款規定略以，報考前未經服務學校同意自行前往進修者，不得申請公假。
4. 同要點第7點規定，未經同意自行前往就讀者，經發覺勸阻未果或已完成進修者，依相關規定予以議處。
5. 同要點第8點規定略以，教師進修期限屆滿前已依計畫完成進修或因故無法完成者，應以學期為單位返回原校服務，不得稽延。

(二)進修補助相關規定：

1. 教師進修研究獎勵辦法第8條第2項規定略以，進修、研究費用，包括依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訂定之收費標準所收取之學費、雜費、學分費及學分學雜費。進修、研究應於學期或進修、研究階段結束後，憑成績單及繳費收據申請補助；不及格科目，不予補助。
2. 本局102年9月27日北市教人字第10238772200號函說明五、略以，本局所屬學校教師申請進修費用補助期限，請依「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申請國內進修費用補助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於收到學校成績通知書後2個月內辦理。

三、公務人員係國家推動政策之重要人力資源，請同仁多關注自己身心健康狀況，交通及人身安全，每年定期安排時間，前往醫療機構進行健康檢查，俾及早發現疾病或危險因子，並建議同仁建立良好飲食習慣、規律運動或藥物控制，如健康檢查結果有異常時，應積

極接受更進一步詳細檢查或就醫治療，以避免形成更嚴重的併發症。

四、依據臺北市政府員工發表學術期刊論文及出版專書獎勵作業要點，如同仁發表期刊及出版專書相關基本資料，請告知人事室，俾以規劃放置於市府研究發展成果網專區。

五、為振興國內觀光產業及促進整體經濟提升，依據行政院核定之106年「國民旅遊卡」新制。交通部觀光局並已建置「國民旅遊卡新制專區」（網址：

<http://taiwan.net.tw/ml.aspx?SNo=0024167>），該專區包含Q&A、參考行程及懶人包，歡迎公務人員及業者多加參考運用。補充：

1. 新制核銷1:1不再加倍

2. 加油額度不算在觀光旅遊，屬自行運用額度。

3. 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業別及細項分類表詳背面。

4. 「國民旅遊卡」新制，公務人員16000元休假補助費，分2種：

(1) 自行運用額度：8000元。

(2) 觀光旅遊額度：8000元。

第一類為供機關選擇的團體旅遊行程；

第二類是公務人員自行選擇屬意之旅行社個別參團；

第三類「台灣觀巴」「台灣好行套票」、「交通加住宿」的半自助套裝旅遊。

第四類自由行方式，特約商店之「旅宿業」、「交通運輸業」及「觀光遊樂業」刷卡訂房或購票，及「旅行業」販售之商品。

六、公務人員及教育人員年金改革相關重點簡介

(一) 月退休金請領資格：規劃15年過渡期，107年指標數為76，過渡至121年指標數為90；121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及退休教師月退休金起支年齡58歲，其餘教職員月退休金起支年齡65歲。

(二) 調整退休金計算基準：107.7.1至108.12.31訂為「最後在職往前5年平均薪額」，之後逐年拉長1年(109年為6年均薪，以此類推)，調整至118年以後為「最後在職往前15年平均薪額」

(三) 調降退休所得：所得替代率分10年調降，從75%調降至60%(年資35年例)。

(四) 調整優惠存款制度：107.7.1-109.12.31降為9%，110.1.1起歸零，本金可領回。

(五) 取消年資補償金：法案施行起1年後退休者(108.7.1)，不再發給年資補償金。

(六) 調整遺屬年金制度(原月撫慰金)：配偶支領年齡為55歲，婚姻關係於退休人員亡故時婚姻關係已累積存續達10年以上

(七) 育嬰留職停薪年資採計：得選擇全額自費撥繳退撫基金費用，併計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或撫卹年資(條例公布前之育嬰留停年資不適用之)。

註：詳細年金改革相關重點資料，公告校網首頁，請同仁上網參閱。

◎會計室報告：

一、107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已完成印刷，本校基金來源為2億1,755萬8,468元，基金

用途為 2 億 2,612 萬 326 元，其中經常門為 2 億 1,248 萬 7,637 元，資本門為 1,363 萬 2,689 元。

二、106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至今，尚有少數指定活動均未動支經費，希望承辦單位盡速執行。

伍、各處室補充報告：

教務處：

一、老師公假、事假及病假，請在第一時間讓教學組知情，俾利後續協助；所有假別請先在差勤系統完成相關作業。

二、今年教室日誌大改版，以勾選方式表達自己上課進行內容，請老師們協助勾選，如有疑問請於會後至教學組詢洽。

輔導室：

今年 7 月教育局來文，每位普通老師每年須累積 6 小時等教研習時數，本校 8/25 日已辦理 3 小時，在 12 月份前會再利用時間辦理 3 小時特教研習。提醒老師，儘可能參加校內研習，如錯過請上特教資訊網參加相關研習補足。參加校外特教研習，只能給予公假，課務自理。為減輕各位老師負擔，如須協助線上報名研習者，請於會後至特教組登記。

人事室：

教師在寒暑假交通費-老師在暑假期間至校參加教評會，不知開會日期者可洽人事室。

陸、臨時動議：

陳智偉師：

由世大運觀之，社會上還是存在著隱性歧視體育，我們世界紀錄因場地佈置而喪失，長官卻輕描淡寫帶過。在此謝謝校長用心，提供 3 分鐘影片，內容與目前教育現場、遇到困境有關，與每位學體育者共勉，應像影片所示-保持信念，不會失敗。

決議：附議，播放。

柒、主席結論：

校長專案報告-信義未來要靠大家努力

一、「106 學年度開學典禮-學生禮貌 A、B 計畫」簡報（如附檔）

二、「變」簡報（如附檔）

捌、散會：同日下午 16 時 05 分。

